2025年中共赤水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信息

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赤水市统战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资产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十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明细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情况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六、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七、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赤水市统战部概况

1. **部门职能职责**

1.市委统战部（市台办、市民宗局）主要职责：组织贯彻执行中央、省委、遵义市委和赤水市委关于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市委和上级统战部门反映情况，提出我市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检查统战政策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的关系；负责开展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负责联系我市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及时通报情况，反映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研究、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落实中央、省委、遵义市委和我市关于发挥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代表人士参政议政、民主监督、社会服务作用的工作，为市委同民主党派进行政治协商做好组织联系工作；支持与协调有关部门帮助各民主党派改善工作条件，加强自身建设，选拔培养代表人物；贯彻执行民族宗教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向市委和有关部门反映情况，提出建议，组织开展民族宗教理论政策和重 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参与拟定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研究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社会事业方面的问题并提出特殊政策建议，推进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和宗教工作队伍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提出协调民族关系、宗教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配合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和宗教方面的突出事件，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社会稳定工作，维护民族团结、宗教和谐；组织指导民族宗教政策、法律法规和基本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负责对全市民族宗教工作进行业务指导；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依法保护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合法权益；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处理宗教事务的重大事件，防范利用宗教进 行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指导宗 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活动，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爱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负责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相关事务和行政许可监管工作；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 作，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宗教的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培养、考察、选拔、推荐、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部门和司法机关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后备干部和新的代表人物队伍建设工作，协助各民主党派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协助市委做好委托单位的干部管理工作，指导乡镇（街道）统一战线工作，负责全市统战干部和党外代表人士的培训工作，受市委委托，领导市工商联党组，指导市工商联工作，管理市侨联；调查研究我市党外代表人士的情况，反映意见，协调关系，提出政策建议，做好无党派人士、党外知识分子、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联系和培养无党派人士和党外知识分子、出国和归国留学人员、新社会阶层代表人物；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台方针政策，落实省委、省政府，遵义市委、市政府，我市有关对台工作部署，组织、指导、管理、协调全市对台工作，负责处理全市涉台重要活动和重要事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台胞、台属联络服务工作，负责做好对台资企业的相关联络、管理和服务工作，管理、协调和指导全市各级各部门与港澳台经济、文化、教育、卫生、科技等各领域交流交往合作，负责联系港澳台有关社团及其代表人士，管理港澳台的捐赠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市侨联主要职责：贯彻全国、全省归侨、侨眷代表大会及委员会决议和决定，依照《中国侨联章程》开展工作，引导和组织广大归侨、侨眷坚持思想解放、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做好归侨、侨眷的思想政治工作，宣传贯彻党和国家关于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促进《中华人民共和国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及其《实施办法》的贯彻落实；加强对归侨、侨眷的法制宣传教育；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提供政策咨询和法律服务；加强侨联自身建设，发扬民主，廉洁奉公，面向基层，面积群众，全心全意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服务；培养、推荐和选拔德才兼备的归侨、侨眷干部，指导全市积极侨联工作；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市委统战部（市台办、市政府台办、市民宗委）行政编制；市侨联参公管理事业编制，赤水市统战人士服务中心，加挂赤水市宗教事务服务中心牌子，事业编制，均为全额财政拨款。

**三**、部门人员构成：总编制人数18人，其中：赤水市委统战部本级 12人，赤水市统战人士服务中心6人（均为事业编制），2024年末实有人数18人。

第二部分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详见附件）

1.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5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5年初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329.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9.2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29.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7.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7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2.3万元。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5年部门预算收支总额与2024年相比，减少126.7万元。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5年收入预算总额为329.26万元，较上年 减少12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29.26万元，占2025年部门收入的100%。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赤水市委统战部2025年支出预算总额为329.26万元，较上年减少12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9.26万元，占2025年部门支出的96.96%；项目支出10万元，占2025年部门支出的3.04%。基本支出主要是人员经费及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支出，具体为行政运行支出247.86万元，占总支出的75.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36，占总支出的11.35%；住房公积金支出22.3万元，占总支出的6.77%，卫生健康支出11.74，占总支出3.6%。项目经费为单位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产生的专项经费支出，具体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0 万元，占总支出的3%。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财政拨款总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329.2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29.26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00%；上年结转0万元，占财政拨款总收入的0%。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9.2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7.86万元，占总支出的75.2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36，占总支出的11.35%；住房公积金支出22.3万元，占总支出的6.77%，卫生健康支出11.74，占总支出3.6%，项目支出10万元，占总支出的3%。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2024年相比，增加减少126.7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329.26万元，较上年减少12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19.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96.96%；项目支出1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3.04%。基本支出中行政运行支出为247.8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3.89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2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1.74万元。项目支出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319.26万元，较上年减少126.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75.4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86.28%；公用经费43.8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13.73%。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51.25万元，占人员经费的91.2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4.18万元，占人员经费的8.77%。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等，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43.83万元，占公用经费的100%。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2万元，较2024年预算数减少0.1万元、下降2 %。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加强管理，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接待费1.9万元，比上年减少0.1万元，下降0.5%；公务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3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1.9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3.83万元，较上年增加6.09万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初，赤水市统战部国有资产原值合计132.07万元，较上年增加0.9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90.75万元，固定资产41.32万元，长期投资0万元，在建工程0元，无形资产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

**三、政府采购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共10.61万元，比上年增加10.61万元，增长100 %。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共安排0.5万元，比上年增加0.5万元，增长0.5%；工程类预算共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服务类预算共安排10.11万元，比上年增加10.11万元，增长95%。增加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统一在云平台进行采购。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项目0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

五、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10万元，均为项目支出预算。（详见附件）

六、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为10万元，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产生的专项经费支出。

**五、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赤水市统战部2025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附注：各部门在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后务必登录公开专栏复核，确保公开内容可正常查阅。）